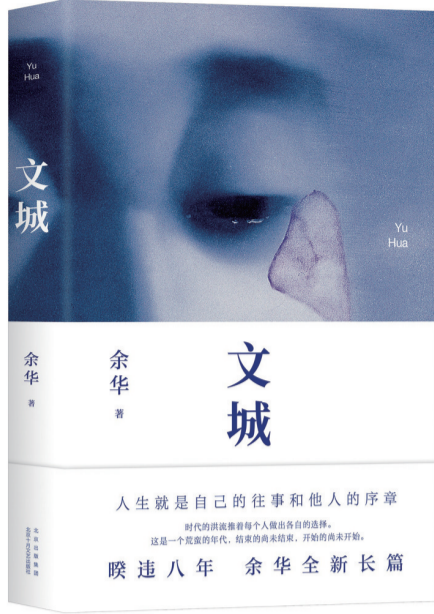


# 《文城》，在残酷中与深情相遇

■韩欣桐



此外，余华对生命存在一种超越性的悲悯，例如他描写了一个犯了军规的连长的死亡，“他清醒了过来，悲哀地看着副官将枪管顶到他胸口上，在副官扣动扳机的时候，他的眼角掉出了一滴泪水。连长的身体在枪响时震动了一下，然后脑袋一歪耷拉下来，他的身体贴着大树倒了下去”。

与死亡一样愚弄世人的是欺骗。《文城》这个故事引发自一场情感骗局。小美两次离开林祥福，第一次窃取了林祥福祖辈累积多年的部分财产，第二次留下了出生不久的婴儿。小美的欺骗改变了林祥福这个敦厚善良的男人的生活，余华在小说的补记中给出了小美行为的理由，不仅如此，他设计了一个充满了象征意味的死亡场景，让小美和阿强欠了赎罪。在这个仪式般的场景里，小美和阿强久久地跪在冰天雪地里祈福，不管他们在面对神灵时是否洗净了内心的歉疚，这个场景显现出的，是作者对两难选择下的宽容，还有无限同情，于是他在苦难里给了二人以死亡的解脱。

虚无和徒劳相伴的人间，余华用信义和良善驱散黑暗，但如昌耀诗中所写：“爱的繁衍与生殖，比死亡的残骸更古老，更勇武百倍。”也许这爱，不只是爱情，还有亲情、友情以及对世人的爱意，举着用深情和爱制作的火把的余华如同一位勇士立于一片荒原之上，抵御着黑暗的戕残。

给出了自己的解答，就算人生充满了虚无、失败、疼痛和失去，人类依旧值得去爱。

首先是信义的存在。小说最打动人心的信任关系，并不是血缘之间的互相依靠，而是无血缘关系的人们对彼此的扶持和信赖。田氏五兄弟是林家的佃户，他们喊林祥福少爷，林祥福远赴他乡寻找小美时可以把田产房屋托付给田氏兄弟，而田氏兄弟可以毫无贪念地为林祥福看守祖业，并千里迢迢磨坏四双草鞋为少爷送去房契和田地收成。奔波千里、衣衫褴褛的田氏兄弟，田氏兄弟后，呜呜哭泣着，这不再是地主与佃户之间的阶级故事，而是穿越了身份差异的人与人之间的温情叙事，身份标签之下是用信义和恩情构筑起的真心。除却田氏兄弟和林祥福之间的互相信赖，让人动容的还有林祥福与陈永良夫妇二人的互相扶持，每当遭遇危险，双方都想自己承受而免去对方的苦难，例如林祥福的女儿林百家被土匪绑架，李美莲赶紧让自己的儿子去替换对方的女儿，因为“儿子有两个”，这个情节并非说明她不爱自己的儿子，她是愿意冒着生命危险等待被绑架的儿子回家的母亲。这样的情节同样出现在林祥福与顾益民、顾益民与陈永良之间，让人在这恐怖人世少去了许多孤独和畏惧。

其次，在描写纯真和良善之外，余华以敏锐的笔触深入人性的复杂，突破二元对立的善恶界限，为读者呈现出一个混沌而真实的世界。土匪绑架抢劫无恶不作，但其中却有个“善一些”的绰号“和尚”的土匪，他作恶时会在不经意间流露出一丝善心，例如在割陈耀武的耳朵时怕对方疼痛，会特意夹紧他的耳朵，因为“越紧越好，夹松了割起来更疼”，会在逃命时背上陈耀武不让他走在半路丢掉性命，还会认真照顾等他康复。“和尚”的善在与张一斧对决时彻底暴露了，他像古代的侠士，以悲怆的英雄形象死去，留下雕像一般的尸身。除去暴力景观衬托出的善意，在对日常生活的描写中，余华同样洞察了人性深处以复杂形态呈现的善恶。小美的婆婆是家中说一不二的女主人，小美每日勤恳劳作谨小慎微，却因为自作主张借钱给弟弟而被婆婆厌弃，正是这样一个冷漠无情的婆婆，在弥留之际不断呼喊着小美的名字，希望将家里的账簿交给小美。世间有多少冷漠外表下的热忱之心啊，唏嘘后不由得原谅了那些讷于表达的靈魂。

不仅在信任和良善的发掘中能够看见余华的悲悯，那些对最黑暗的事物的呈现也能看见作者的深情。他笔下的死亡和欺骗同样有动人的力量。《文城》中有视死如归的义士般的死，如林祥福为顾益民送赎金时的坦然赴死，如独耳民团抗击土匪进攻时的壮烈牺牲，如土匪“和尚”与张一斧对决时的英雄式的死去，作者对死亡的零度情绪书写，使之呈现出对无常命运的对抗和嘲讽，他笔下的人物不曾被死亡所驾驭，他们承受了生命的失去，却获得了定义自身价值的尊严。

黄子真的《红楼造梦局》以一种创新的面目在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和知识出版社出版。深大老校长章必功在几年前为此书所作序《碧玉年华论红楼》中赞曰：

时下高中，高考逼人，贾政说：“什么《诗经》，古文，一概不用虚应故事，只是先把《四书》一气讲明背熟，是最要紧的。”子真不然，功课外，虚应故事，钟情红楼，快意成书。

章必功主攻先秦文学，却也以钻研《红楼梦》为乐事，早年出版《红楼讲稿》一书便是他乐此不疲的一枚果实。他的感发乃由高中生正是晨昏不辨、全力应试的阶段，哪里能于寸阴必争之中，抽出大段时光来读红楼并写出十几万字的心得，且这“造梦局”又写得如此青春、时尚，也不乏忧伤、感喟。读来酣畅淋漓，屢有会心。

大凡一部好的评述作品，无非从文字语言、思想意境入手，抽茧剥丝，徐徐展列，所谓人物、故事和细节，咄之有味；义理、旨趣和精妙，剔掘豁然。一者，作者的语言伶俐俏皮。子真出生于2001年，一个典型的“00后”，展卷阐发卷帙百余万言的一部大书，其难可知。《红楼梦》成书两三百年来，其研究著作堪称汗牛充栋，较之一卷又一卷、有名有姓的红楼梦大家巨擘，要想以新著名世，且想在电子化阅读日侵袭传统阅读的时代，夺睛同龄人，语言的轻快、活泼、诙谐便应是首位的标配。称作者在这方面领导标新，并未过分。如作者在注意到贾府里一个并不十分抢眼的丫司机棋时说：“她与表弟潘又青梅竹马，感情深厚。爱本无错，只可惜爱错了时间、地点。大观园明文规定：不得夹带私物，不得私相授受，严打办公室恋情！倒霉的是，他们在大观园私会时被鸳鸯撞见，又被自家姥姥带领的大观园稽查队抓个现行，最后只好收拾东西，回家种地。”

一个“严打办公室恋情”，一个“大观园稽查队”，隔开遥远的时空，当下的无论白领蓝领，读之难免忍俊不禁。将贾府比之众皆敛声的办公室，大观园比作熙熙攘攘的园子，配之以严打高悬，稽查伺候，则美丽的恋情何错何辜？何处藏身？难不成我们当下的某种写字楼“私相授受”，仍得寄身黑夜，裹足踟蹰，以两三百年前司棋与潘又安的结局为训！

作者聚焦贾政与宝玉父子的关系时，对贾政这个“严父”“忠臣”“孝子”冠冕于颈项的大老爷们儿也是颇多感发。受封建礼教束缚，贾政在家庭及子女的关系处理上相当失败。对儿子宝玉，他倾注了很多心血。“但很可惜，两人总不在一个频道上”。这种“代沟”冲突在那个蒙昧未开的时代肯定不是普遍现象，这才卓显宝玉这种“非主流”的可贵。反向思维和跨代理解，也是一把深刻阐发古典名著的钥匙，不可或缺。

二者，作者的见识明快深沉。见识通常是建立在广博的阅历基础之上的，这才有各种年龄读红楼，着力及生发不在一个面上的说辞。所谓少年读其恋情，中年读其世相，老年读其思想。古人称女子十六七岁为碧玉年华，作者在撰写“造梦局”之时，恰值此龄，是一个可以领略宝黛之恋的年华，却兼收了世相呈现之详实，思想发掘之老到，不能不说与作者年龄似乎不相匹配的深沉见识有关。

作者注意到晴雯是十二钗又副册之首，当仁不让地排在袭人之前，同时还是宝玉贴身丫鬟中最得宠的一位。“为什么？因为她随主人——非主流”。这是一语破的，把握了人物命运的津要。宝玉身边的侍者，要么与乃父一个腔调，推他往“仕途经济”一条道上走，像煞当下众多害怕孩子输在起跑线上的家长，择校、培优，疲于奔命地出现在各种补习班和培训场，还有的就是像晴雯这样，默认叛逆的“冥顽不灵”的主人之选择，这样的丫鬟很少，更多的则是没有个性，但图安稳与温饱之辈。晴雯是黛玉的影子或曰“替身演员”，得到与黛玉声息相通的宝玉喜爱，便不奇怪。

可是这样的人不会没有个性，乃至有时头角峥嵘，光可鉴人。“她牙尖嘴利、说话刻薄、从不饶人，甚至从不用担心这个月拿不到工资，想怨怒宝玉就怨怒宝玉，一点没把这个BOSS放在眼里。对这样的人我们是从来讨厌不起来的，她心直口快，精神上充满了自由与自信，这也是她能够吸引宝玉的重要原因，所谓志趣相投。最经典的当属她撕扇子、补雀裘两个片段，充分体现了她的率性活泼，她的善良能干。”

我很欣赏评论家刘再复，他对贾宝玉的评价很高。刘再复在《我的六经》中说，《红楼梦》中也有一个基督，只是尚未成道。这个准基督就是贾宝玉。他爱一切人、宽恕一切人。他疏远一些人只是出自本能，而非仇恨。”这个爱一切人、宽恕一切人的宝玉，对与之同声相应的人，且无论是什么出身，来自何种阶层，自然会更加喜爱，即便晴雯这样牙尖嘴利、说话刻薄、从不饶人的丫鬟，这就加持了宝玉高昂的人格价值。古往今来，伟岸的人格绝不在于睥睨四野，更在于泽被八荒。只喜欢奴才的人不可能是一个大写的人；换言之，只喜欢奴才的人，自己也是奴才——权力的奴才，欲望的奴才，金钱的奴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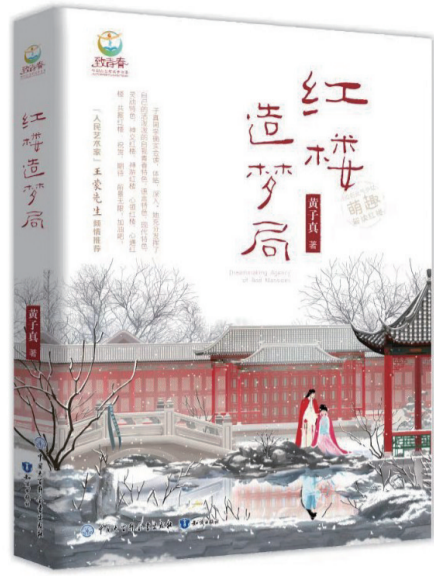
三者，作者的辨析人情入理。一部优秀的书评，语言是其面容，见识是其骨骼，辨析是其肌肉。肌肉饱满而停匀，才坐得正，站得直，挺得住。

作者在辨析宝玉听闻秦可卿之死，但觉突然，《红楼梦》中写到“只觉心中似戳了一刀的，不觉哇的一声，直喷出一口血来”。作者扭住一个动词“喷”，此惊扰未免太大，动作未免生猛了一些。吐血也就算了，用的还是“喷”这个高难度动作，至于吗？脂批里是这样评点的：“宝玉早已看定可卿家事务者可卿也，今闻死了，大失所望。急火攻心，焉得不有此血？为玉一叹！”作者不大同意此说，认为“吐血是因为心疼，但不是惋惜”。作者辨析，宝玉当年还是一个小孩，与可卿的弟弟秦钟同年。宝玉梦中突闻此噩，惜爱是有的，但绝非爱情之爱。更本源的来自他对众女子的关注与喜爱，这种情感是一以贯之的，平等无甚差别的。事发突然，毫无防备，悲痛难当，遂有一喷。这样的凄惨，既凸显了作者的观点，更贴近了宝玉的心思。

作者在辨析刘姥姥这个喜剧人物时，称赞刘姥姥为“喜剧之王”，承包了《红楼梦》中大部分的金句子。她的所谓金句子，与其乡野村妇的身份倒也贴帖。

刘姥姥吃了贾府里的茄子之后，居然不信那是茄子。听了凤姐——一道来此种茄子的制法，鸡汤煨，香油炒，糟油拌……工序虽烦，不敢减人工，给出十分中肯的评论：“倒得十来只鸡来配它，怪道这个味儿。”这句话，有惊诧，亦有感叹，何其符合刘姥姥的出身啊！农村人，一日三餐不继，哪里见识过用鸡肉等等菜肴伺候茄子的。作者分析：“其实，刘姥姥的存在本身就是个最大的笑点，蠢萌在哪？反差萌？大观园是雅致的象征，诗意的存在……忽然闯进来一个乡巴佬，未免有些煞风景。可恰恰是在这样的突兀、这样雅与俗的碰撞中，产生了强烈的反差萌。”一语“反差萌”总揽全收，道尽了刘姥姥出现的喜剧效果及价值。

“桐花万里丹山路，雏凤清于老凤声”。红楼研究，后继有人啊。



# 雏凤清于老凤声

■南翔

# 见证每一束成长的微光

■曾子美

2021年新春，由中国书籍出版社、武汉大学樱花诗赛组委会和《诗刊》社联合推出的《青春，每一片炽热的火焰》上市。樱花诗赛是当代诗歌历史最悠久的诗歌奖项之一，是校园诗歌最重要的奖项，获得樱花诗赛是中国校园诗人重要的成长记忆和环节，这本书从第30届到第37届武汉大学樱花诗赛获奖作品中精选出优秀作品来集结出版，旨在总结近年来樱花诗赛所取得的成果，也展现了对校园诗人创作的激励。

诗人在校园期间的写作，也正是他们逐渐摸索和形成自己写作风格的阶段，在这一阶段，他们或许正摸索着学习前辈的写作手法，或许正努力吸收外国文学作品的营养，或许正大胆地开拓新的写作方式，或许正尝试着颠覆旧有的写作思路……这一阶段对他们的创作来说既是自由的，也是珍贵的，也可以给今后的校园诗人带来许多题材的、语言的、技巧的启发。

这本诗集中的校园诗人们在创作中，对自然风物的书写和校园生活紧密联系，呈现出和他们年龄相符的独特面貌，他们在一种井然有序书写中，牵引读者打破阅读的预期；比如：康承佳的《山川赋》里写：“我总是从万事万物中寻找生命同构的隐喻/就像，我们生来拥有河流，拥有高于本质的假象”。在不动声色中体现的一种动人的抒情，有一种自然而然线索铺展开的恣肆。橡树在《望川》里写道：“种春风的时候，加几滴山顶/红豆杉针叶尖的露珠/烧一壶山顶好不容易卸下的纯白锁甲/红豆杉的甘甜就荡漾在春风里”。以文字勾勒风景，既把握细节，又富于超越感，每一个转折都表现出视觉动态的画面美，在朝向内心的书写过程中品悟出可以延长的意识。张朝贝写武汉大学的标志性景观东湖：“景物忽然生动起来，我的世界开始松弛/失之东隅，收之桑榆——/枝寒雀静静的时刻，这新鲜的夜晚终于拥紧了我”。全诗对结构的把握、对现实的处理、动静交融的手法都恰到好处。

在诗歌创作中，语言的运用固然十分重要，但也只是一个表象，语言是自我表达的工具，其本身绝不能成为在创作中的一个装饰性的目的。这本诗集中的诗歌语言对“物”和“景”的塑造都能够将读者带到风景之外的更富有故事的内在生活之中。吴白华在他的作



品《回乡》里写：“时间是谁一的缺口。他恨不能习得/分身之术。他肩负着父亲的夙愿”。体现出对故土的经验性的独特处理。马骥文的《墓园记事》里写：“他们手中布满银色的根须，带着新生的哀痛/云层下，河流与山谷的佛窟渐渐远去、冰冷/我们攀上那漫长的石阶，看见他们跪立在/比草丛更茂密的石碑之间，援引一本古老的诗集生活/在移动的雪景下，发出无数微弱的呐喊”。用最简单、直接、零度叙述的自我表达方式，强有力地转折出他独一无二的故事。张小榛在《机器娃娃之歌》里写：“无疾而终毕竟太好，拆成零件才像点样子/那时请把我的心翻过来朝向天空。亲爱的霍夫曼，那时林中/小鸟将唱出憧憬之歌”。这样在诗歌创作中跳开描述性的话语，直接进行叙述性的表达，考验了创作者的笔力和想象力。加主布哈在《背柴回来的男人》中写他自己和家庭：“此时，月亮被挂在村西老梨树的一根枯枝上/他没有听到有人举着火把喊他的名字/他突然感到，命运的困顿”。以一种内省的姿态和警惕的目光，塑造出一种“苦”与“湿”交织的情感展示。

关于这本诗集，除开年轻，我还想谈论的是它所散发出的“未完成”的气质，在当下校园诗歌的书写中，在写作理念和语言技巧之间的跳跃书写已不再是值得深入讨论的议题，每一首诗都是一颗存在于可能性之中的原石，一名校园诗人如何在学习和成长的缓慢过程中，将“未完成”变成“可能性”这才是校园诗人需要思考的地方。徐晓、黄成松、曹僧、董作焉、马骥文、张小榛、姜巫、午舟、伯竣桥、康承佳等作者从樱花诗赛起步亮相于诗坛，如今他们在诗歌创作上依旧十分活跃，他们中的许多人已经在文学的道路上走得很远了，汇入当代诗坛的群星璀璨中。现在将这本集中了他们更年轻时的作品的诗集，和他们现在的作品进行对比阅读，可以看到他们这些年的进步和成长，我们不禁会感慨他们的学习、勤奋和对文学追求的坚守，这本诗集也成为见证他们最初成长的一个小小标志。与此同时，也有一些校园诗人当年在樱花诗赛中脱颖而出，但过后当他们离开校园写作的环境，与在创作上更成熟的诗歌创作者们较量之际，就略显后劲不足，渐渐远离写作，消失在大家期待的视线中，这些作者的昙花一现也令人叹惋。因此，这本诗赛作品集，既是樱花诗赛一个阶段成果的回顾，也是对一段时间校园诗人所呈现出的不同可能性的展现。

这本诗集中呈现出的校园诗人们的作品，是他们刚开始进行诗歌创作尝试之初的作品，不少作品虽略显稚嫩，但已有微弱的光芒闪现，因为这些作品中的每个诗句、每个段落都记录了这些年轻作者们的成长足迹，也展示了他们小小的独属于个人的文学性张力。小的张力不断地累积起来，簇拥在一起，他们彼此的微弱光芒因为诗歌而互相吸引，一束一束微光聚集在一起，互相照亮，最终汇聚成明亮的光束。这汇聚在一起的明亮光束，会播撒诗歌的种子，铺展开近年校园诗歌创作的整体面貌。

题，每一首诗都是一颗存在于可能性之中的原石，一名校园诗人如何在学习和成长的缓慢过程中，将“未完成”变成“可能性”这才是校园诗人需要思考的地方。徐晓、黄成松、曹僧、董作焉、马骥文、张小榛、姜巫、午舟、伯竣桥、康承佳等作者从樱花诗赛起步亮相于诗坛，如今他们在诗歌创作上依旧十分活跃，他们中的许多人已经在文学的道路上走得很远了，汇入当代诗坛的群星璀璨中。现在将这本集中了他们更年轻时的作品的诗集，和他们现在的作品进行对比阅读，可以看到他们这些年的进步和成长，我们不禁会感慨他们的学习、勤奋和对文学追求的坚守，这本诗集也成为见证他们最初成长的一个小小标志。与此同时，也有一些校园诗人当年在樱花诗赛中脱颖而出，但过后当他们离开校园写作的环境，与在创作上更成熟的诗歌创作者们较量之际，就略显后劲不足，渐渐远离写作，消失在大家期待的视线中，这些作者的昙花一现也令人叹惋。因此，这本诗赛作品集，既是樱花诗赛一个阶段成果的回顾，也是对一段时间校园诗人所呈现出的不同可能性的展现。

这本诗集中呈现出的校园诗人们的作品，是他们刚开始进行诗歌创作尝试之初的作品，不少作品虽略显稚嫩，但已有微弱的光芒闪现，因为这些作品中的每个诗句、每个段落都记录了这些年轻作者们的成长足迹，也展示了他们小小的独属于个人的文学性张力。小的张力不断地累积起来，簇拥在一起，他们彼此的微弱光芒因为诗歌而互相吸引，一束一束微光聚集在一起，互相照亮，最终汇聚成明亮的光束。这汇聚在一起的明亮光束，会播撒诗歌的种子，铺展开近年校园诗歌创作的整体面貌。

这汇聚在一起的明亮光束，会播撒诗歌的种子，铺展开近年校园诗歌创作的整体面貌。

